每位申请者入馆进行指纹采集和面谈时，请同时携带必要的申请材料。每人一套材料：

1. 本人护照原件及因公护照首页复印件一份。
2. 本人身份证。
3. 面谈预约确认页一份。
4. 美国DS-160表格确认页一份。（条码请打印清晰）
5. 一张50mm\*50mm六个月之内的白底美国签证用照片。不可以戴眼镜（包括美瞳），要与DS160表上传照片为同版照片。（请贴在DS-160表格左下角条码下方）
6. 邀请函复印件一份。
7. 详细的行程安排一份（英文版）。
8. 单位信笺纸打印的个人英文简历一份（按照省外办模板）。
9. 如果是J、L、P类签证申请人，请提供美国移民局相应的批准件复印件一份。
10. 如果有以往出国记录的旧护照，请一并带上。
11. 对于赴美参加涉及高科技领域的学术、交流活动或商务考察的申请人，除上述申请材料外，还需准备好相关材料，以避免签证申请过程的耽搁。

特别提醒：收到预约邮后请与已打印出的DS160确认页进行核对(特别是右上角的AA号是否一致)。预约时间确认后，请勿再修改DS160表格信息，会导致AA号变化而无法进入领馆进行面谈。如确认必须修改，则会取消已有预约，使用新的AA号重新预约。